

中国医学名著



辽鲁

54
56

出版社
点校

温热经纬

清·王士雄著



温热经纬

清·王士雄 著
鲁兆麟 主校
图 姚 点校

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
·沈阳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温热经纬/(清)王孟英编著;鲁兆麟等点校. -沈阳: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,1997.8

ISBN 7-5381-2573-6

I. 温… II. ①王… ②鲁… III. 温病学说
IV. R254.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97)第 13510 号

辽宁科学技术出版社出版
(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邮政编码 110001)
建平书刊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
开本: 787×1092 1/16 印张: 5 3/4 字数: 130,000
1997 年 8 月第 1 版 199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: 宋纯智 版式设计: 郭京
封面设计: 王鹏

印数: 1—3,000 定价: 7.00 元

中国医学名著 编校委员会

主任 鲁兆麟(北京中医药大学)教授 博士生导师

委员

北京中医药大学

王晓兰 王新佩 石学文 张宝春 张莉莎
肖诗鹰 陈赞玉 图 姪 高春媛 黄作阵
韩 平 彭建中 谢路山

黑龙江中医药大学

张士英

湖北中医学院

傅沛藩

广州中医药大学

邱仕君

湖南中医学院

易法银

河北中医药大学

刘美文

浙江中医学院

倪世美

南京中医药大学

徐荣庆

甘肃中医学院

王道坤

山东中医药大学

张谨庸

天津中医学院

秦玉龙

辽宁中医学院

易同飞

四川中医学院

邓中甲

陕西中医学院

任春荣

长春中医学院

南 征

河南中医学院

袁占盈

点校说明

《温热经纬》系清代著名医家王士雄（孟英）所撰著的温热病学专著，全书五卷，成书于清·咸丰二年（1852），初刊于咸丰二年。

王士雄，字孟英，浙江钱塘（今杭州）人，生活于十九世纪（1808~1866）。王氏世代业医，曾祖父王学权（秉衡）长于医术，撰有《重庆堂随笔》等医著，对王士雄医学思想的形成有一定影响。王士雄自幼精研医籍，敏于思索，尤因其居处江浙一带而对温热病学理论与临证颇有体会，为中医学发展史上有建树的温病学家。

王士雄有感于《内经》、《难经》、《伤寒论》以降，历代医家对于温病理论“议论愈多，至理愈晦”，遂受曾祖《随笔》中有关论述启发，“以轩岐、仲景之文为经，叶、薛诸家之辨为纬”，撰写《温热经纬》五卷，择取温热病学理论主要论述，逐段详加按语阐发。卷一为辑录《内经》诸篇有关温病理论原文，并且征引历代各家注释“其中注释，择昔贤之善者而从之。”从病因、证候、治法等各方面加以阐明；卷二为《伤寒论》、《金匮要略》温热病内容之集注；卷三为“叶香岩外感温热篇”及“叶香岩三时伏气外感篇”的几种版本对照评价及重要按语；卷四收载陈平伯、薛生白（薛雪）、余师愚（余霖）有关温病、湿热病及疫病的论述，并广泛收集诸家重要评论及按语；卷五为方论，收载温热病临床常用方剂 113 首，详细介绍组成，煎服法、方论，适应证等。《温热经纬》一书，既总结归纳前贤要论，又结合临证体验加以阐发，确使人读后有经纬井然，理法分明之感，是一本很有影响的、系统性较强的温病学重要著作。

《温热经纬》自成书后多次刊行，现存有清咸丰二年壬子刻本等 30 余种版本。本次收入《中国医学名著珍品全书》者，系以光绪二十一年乙未扬州文富堂版为底本点校的，并参照光绪三十三年校经山房石印本和 1955 年锦章书局石印本进行对照整理。点校遵照忠实古籍原貌的宗旨，除个别必须说明处外，一般不加点校者评注。因本书“有经有纬”、有评有按，引用昔贤评述甚多，恐读者不易辨明，用以下方法加以区别。

一、凡属王氏著书时引征他人议论，均不加括号，而以小于正文字体的文字区别，如卷一，除《内经》原文外，诸家评按皆以小字排出。

二、凡属王氏书成后诸家点评，皆用括号标出，以示其撰于书成后。如“杨云（杨照藜）”、“汪按（汪曰桢）”、“淦按（沈宗淦）”等。

三、卷二“仲景疫病篇”，陈坤载安注，均用（陈注）标出；卷三“叶香岩外感温热篇中凡未标出注者姓氏者，皆为章虚谷氏注。

四、此次校点，将原竖版改为横排版，故文中“右”改为“上”，“左”改为“下”。

特此说明，以期读者阅读时明辨经纬。

点校者

一九九四年六月

温热经纬序

自来生民之疾，莫重於伤寒。存亡判乎呼吸，得失决於一朝，变化万端，不容或紊。而伤寒中温热、暑淫之病，证因非一，尤易混淆。前贤所以各有专书互相阐发，而斤斤於此也。顾明於此者，昧於彼，聚讼纷纭，各鸣已得。徒使好学之士无所适从。而或过信一家之言，未免偏之为害矣。王君孟英该博淹贯，引经斥异，众美兼收。谓前人之说既已中肯，何必再申己意？因而弃瑕录瑜，汇成《温热经纬》一编。尽本述而不作之意，而其中间以按语亦谓旁考他书，参以阅历，则亦犹之述耳。而初非有私心臆断於其间也。仆懵不知医，过从之余，窃闻绪论，喜长沙之学，既得诸家表彰於前，复得王氏厘订於后，由是千秋绝业，不致淆乱於群言；而四时五气之感，亦不致难辨而失之歧误。其有裨生民之命岂浅鲜哉！属为弁言，爱不揣谫陋而书之。咸丰二年壬子初夏仁和赵梦龄

温热经纬序

余读孟英之《霍乱论》也，在道光纪元之二十有八年，阅三载。孟英游江右时，余握篆宜黄，始纳交於孟英，因得读其《回春录》、《仁术志》诸治案。为之编纂排比，付诸剞劂，以惠世人。孟英知余耽情竹素，积嗜成癖，所获奇方秘籍，恒邮寄相示，拓我见闻。而余每有所疑，驰书相问难。孟英为之条分缕析，援古证今，如冰斯开，如结斯解，披函庄诵，未尝不抚案称快。数载以来，尺书往复，鱼雁为劳，夫疾疢人之所时有也，不有药石患者曷瘳然。而医籍流传，途径多歧，聚讼纷纭，各鸣一得，使后学旁皇眩惑，罔决适从，识者病之。余恒欲广搜百氏，兼综群言，吸摄精华，倾吐糟粕，勒为一书，以质好学深思之士。而才诚谫陋，不敢自信，欲俟资力稍充，邀孟英共事扬榷，成斯盛举。浮沈数载，而所志迄莫能偿。既而军事兴，粤西贼起，攻长沙，屠武昌，陷安庆，遂踞金陵江西；左皖右楚，以大江为门户，大宪议保甲，议团练，以固疆圉。时余自宜黄改任临川，虽地居腹里，而民气素浮，讹言纂兴，张皇既虞，生事优柔。又恐义养奸萌夕，鹿鹿簿书间，而此事遂不暇计及。未几，先君子在籍弃养，奔丧归里，千戈载途，道路梗涩，乃取道长沙，泛洞庭、涉江汉、当武昌之南、溯流而西至樊城。弃舟登车，揽许昌之遗迹，登大梁之故墟，慨然发怀古之思。及渡河则桑梓在望，故里非遥，将涉滹沱，猝与贼遇，遂折而东，旅寓於丰宁之间。尽纡回六千里，驰驱五阅月。而迄未得归也。甲寅秋，烽烟藉靖，始得展祖宗之丘墓，安先君子於窀穸。十年游子，重返敝庐；闾里故人，半归零落；追念畴昔，喟然兴叹。居数月，复以公事牵率，负舟南下。因得谒孟英於武林，握手言欢，~~历叙契闊~~而孟英业益精、学益邃、涵养深醇，粹然见於面目。余以行迫，未得深谈，惆怅而别。已而孟英来答拜，~~與~~夫负巨簏置舟中，则孟英所赠书也。舟行正苦岑寂，得此奇编，如亲良友，遂次第阅读，~~并~~得一编题曰《潜斋丛书》，急阅之。尽孟英数年所搜辑言医之书也。或表著前微，或独抒心得；或采摭奇方如《肘后》，或区别品汇如《圆经》，匡坐蓬窗间，回环雒诵，奇情妙绪，属见叠出，满纸霞光，与严陵山色，竞秀争奇。噫！技至此乎。夫士君子能成不朽之盛业，而为斯民所托命者，其精神必强

固，其志虑必专壹，其学问必博洽，其蕴蓄必深厚。而天又必假以宽阔之岁月，以成其志。孟英怀才抱奇，隐居不仕，而肆力於医，故所造如此。岂偶然哉！余行抵玉山，遇贼不能前，仍返武林，就孟英居焉。晨夕过从，相得甚欢，因并读其《温热经纬》。经纬者，盖以轩岐仲景为经，叶薛诸家为纬，体例一仍《霍乱论》之旧。而理益粹，论益详，其言则前人之言也，而其意则非前人所及也。余於此事，怀之数年，莫能措手，孟英已奋笔而成此书。洋洋洒洒，数十万言，无一枝字蔓语羼杂其间。是何才之奇而识之精耶。异日由此例而推之，各难证力闡榛芜，独开异境，为斯道集大成，洵千秋快事哉！余於孟英之学，无能望其项背，而孟英谬引为知己，殆所谓形骸之外，别有神契者耶。因备述颠末於简端，以交谊之雅云。

咸丰五年岁次乙卯端午前三日定州杨照藜叙

自序

《内经》云：天有四时五行，以生长收藏，以生寒暑燥湿风。夫此五气，原以化生万物；而人或感之为病者，非天气有偶偏，即人气有未和也。《难经》云：伤寒有五，有中风，有伤寒，有湿温，有热病，有温病。此五气感人，古人皆谓之伤寒，故仲圣著论亦以伤寒统之。而条分中风、伤寒、温病、湿、暑五者之证治，与《内经》、《难经》渊源一辙。法虽未尽，名已备焉。《阴符经》云：天有五贼，见之者昌。后贤不见，遂至议论愈多，至理愈晦；或以伤寒为温热，或以温热为伤寒；或并疫于风温，或并风温于疫；或不知有伏气为病，或不知有外感之温，甚至并暑湿二字而不识，良可慨已。我曾王父随笔中。首为剖论。兹雄不揣愚昧，以轩岐仲景之文为经，叶薛诸家之辩为纬，纂为《温热经纬》五卷。其中注释，择昔贤之善者而从之。间附管窥，必加雄案二字以别之。俾读者先将温暑湿热诸病名，了然于胸中；然后博觉群书，庶不为其所眩惑，而知所取舍矣。非敢妄逞意见，欲盖前贤；用质通方，勿嗤荒陋。

咸丰二年壬子春二月，海宁王士雄书于潜斋。

目 录

卷一	(1)	叶香岩外感温热篇.....	(2 0)
《内经》伏气温热篇.....	(1)	叶香岩三时伏气外感篇.....	(3 3)
卷二	(6)	卷四	(3 7)
仲景伏气温病篇.....	(6)	陈平伯外感温病篇.....	(3 7)
仲景伏气热病篇.....	(1 0)	薛生白湿热病篇.....	(4 1)
仲景外感热病篇.....	(1 1)	余师愚疫病篇.....	(5 5)
仲景湿温篇.....	(1 4)	卷五	(6 3)
仲景疫病篇.....	(1 6)	方论.....	(6 3)
卷三	(2 0)		

卷一

《内经》伏气温热篇

《素问生气通天论》曰：冬伤于寒，春必温病。

张仲景曰：冬时严寒，万类深藏；君子固密，则不伤于寒。

雄按：伤而即病者为伤寒，不即病者为温热。

章虚谷曰：冬寒伏于少阴，郁而化热，乘春阳上升而外发者，为实证。

《金匱真言论》曰：夫精者身之本也。故藏于精者，春不病温。

王启元曰：精气伏藏，则阳不妄升，故春无温病。

尤拙吾曰：冬伤于寒者，春月温病之由；而冬不藏精者，又冬时受寒之源也。

吴鞠通曰：不藏精非专主房劳说，一切人事之能动摇其精者皆是。即冬时天气应寒，而阳不潜藏，如春日之发泄，甚至桃李反花之类亦是也。

章虚谷曰：《经》论温病，有内伏而发外者，有外感随时而成者；其由内伏发外者，又有虚实二证。上条为实证，此条为虚证也。

《热论篇》曰：凡病伤寒而成温者，先夏至日者为病温，后夏至日者为病暑，暑当与汗出，勿止。

王启元曰：此以热之微甚为义也。阳热未盛故曰温，阳热大盛故曰暑。

杨上善曰：冬伤于寒，轻者夏至以前发为温病，重者夏至以后发为暑病。

林观子曰：少阴真气既亏，邪必深入，郁久化热，自内而出。《伤寒序例》云：暑病者热极重于温，是暑病者其实热病也。

沈尧封曰：伤寒有五，热病乃其一耳，余论俱散失矣。

章虚谷曰：此言凡病伤寒，则不独指冬时之寒也，盖寒邪化热，随时皆有也。

雄按：《脉要精微论》曰：彼春之暖，为夏

之暑。夫暖即温也，热之渐也；然夏未至则不热，故病发犹曰温。其首先犯肺者，乃外感温邪，若夏至后则渐热，故病发名曰暑。盖六月节曰小暑，六月中曰大暑，与冬至后之小寒大寒相对待，是病暑即病热也，乃仲圣以夏月外感热病名曰喝者，别于伏气之热病而言也。《说文》云：喝，伤暑也。《汉书·武帝纪》云：夏大旱民多喝死。故暑也、热也、喝也，皆夏令一气之名也。后人不察，妄腾口说。甚至谓太极，推先天，非不辩也；其实与病情无涉，而于医理反混淆也。

(溢按：此言其常也。然春时亦有热病，夏日亦有温病。温，热之轻者也；热，温之重者也。故古人往往互称。)

《刺热篇》曰：肝热病者，小便先黄，腹痛多卧，身热，热争则狂言及惊，胁满痛，手足躁不得安卧，庚辛甚，甲乙大汗，气逆则庚辛死。刺足厥阴少阳，其逆则头痛员员，脉引冲头也。

吴鞠通曰：肝病小便先黄者，肝脉络阴器，又肝主疏泄，肝病则失其疏泄之职，故小便先黄也；腹痛多卧，木病克脾土也；热争，邪热盛而与正气相争也；狂言及惊，手厥阴包病也；两厥阴同气，热争则手厥阴亦病也；胁满痛，肝脉行身之两旁，胁，其要路也；手足躁不得安卧，肝主风，风淫四肢，又木病克土，脾主四肢，木病热必吸少阴肾中真阴，阴伤，故骚扰不得安卧也。庚辛金日，克木故甚；甲乙肝木旺时，故汁出而愈；气逆，谓病重而不顺其可愈之理，故逢其不胜之日而死也。厥阴少阳并刺者，病在藏兼泻其腑也；逆则头痛以下，肝主升，病极而上升之故。

自庚日甚以下之理，余脏仿此。

心热病者，先不乐，数日乃热，热争则卒心痛，烦闷善呕，头痛面赤无汗，壬癸甚，丙丁大汗；气逆，则壬癸死，刺手少阴太阳。

吴鞠通曰：心病先不乐者，心包名膻中，居心下，代君用事。《经》谓膻中为臣使之官，喜乐出焉，心病故不乐也。卒心痛，凡实痛皆邪正相争，热争故卒然心痛也；烦闷，心主火故

烦，膻中气不舒故闷；呕，肝病也，木火同气，热甚而肝病亦见也；且邪居膈上，多善呕也；头痛，火升也；面赤，火色也；无汗，汗为心液，热闭液干，汗不得通也。

章虚谷曰：人身生阳之气，根于肾脏；始发于肝木，木生火，火生土，土生金，金生水，水又生木，如是生生不息，则安和无患也。邪伏血气之中，必随生阳之气而动，动甚则病发；然其发也，随气所注而无定处，故《难经》言：温病之脉行在诸经，不知何经之动也。如仲景所论，或发于阴经，或发于阳经，正合《难经》之言也。今内经按生气之序，首列肝，次以心脾肺肾，以明邪随生气而动，其于不定之中，自有一定之理。足以印证《难经》仲景之言，而轩岐越人仲景之一脉相承，更可见矣。

脾热病者，先头重颊痛，烦心，颜青欲呕，身热；热争则腰痛不可用俯仰，腹满泄而颌痛，甲乙甚，戊己大汗；气逆，则甲乙死，刺足太阴阳明。

吴鞠通曰：脾病头先重者，脾属湿，土性重，经谓湿之中人也首如裹，故脾病间先重也。颊少阳部也，土之与木，此负则彼胜，土病而木病亦见也。烦心，脾脉注心也；颜青欲呕，亦木病也；腰痛不可用俯仰，脾病则胃不能独治，阳明主约束而利机关，故痛而至于不可俯仰也。腹满泄脾经本病，颌痛亦木病也。

肺热病者，先渐然厥起毫毛，恶风寒，舌上黄，身热，热争则喘咳，痛走胸膺背，不得太息，头痛不堪，汗出而寒，丙丁甚，庚辛大汗；气逆，则丙丁死，刺手太阴阳明，出血如大豆立已。

吴鞠通曰：肺病先恶风寒者，肺主气，又主皮毛，肺病则气滞郁、不得捍卫皮毛也。舌上黄者，肺气不化，则湿热聚而为黄苔也。章虚谷曰：若外邪初感，而非内热，其苔必白；喘，气郁极也；咳，火克金也，胸膺背之肺也，皆天气主之，肺主天气，肺气郁极故痛也。走者，不定之词；不得太息，热闭肺脏也；头痛不堪，亦天气滞郁，热不得泄，直上冲脑也。郁热而腠开汗出，其热暂泄则寒也。略参章氏。

肾热病者，先腰痛酸，若渴数饮，身热；热争则项痛而强，腑寒且酸，足下热，不欲言；其逆则项痛员员澹澹然，戊己甚，壬癸大汗；气逆，则戊己死，刺足少阴太阳。

吴鞠通曰：肾病腰先痛者，腰为肾之腑，又肾脉贯脊会于督之长强穴。腑，肾脉入跟中以上腨内，太阳之脉，亦下贯腑即行也。酸，热燥液也；苦渴数饮，肾主五液而恶燥，病热则液伤而燥，故苦渴而饮水求救也。项太阳之脉，从颠入络脑，还出别下项，肾病至于热争，膀胱甚而移之腑，故项痛而强也。腑寒，热极为寒也；足下热，肾脉从小指之下，邪趋足心涌泉穴，病甚而热也。不欲言，有无可奈何之苦也。邪气上逆，则项更痛，员员澹澹，一身不能自主，难以形状之病也。略参章氏。

肝热病者，左颊先赤；心热病者颜先赤；脾热病者鼻先赤；肺热病者右颊先赤；肾热病者颐先赤；病虽未发，见赤色者刺之，名曰治未病。

章虚谷曰：此更详五脏热邪未发，而必先见于色之可辩也。左颊、颜、鼻、右颊、颐，是肝、心、脾、肺、肾脏之气，应于面之部位也。病虽未发，其色先见。可见邪本伏于气血之中，随气血流行而不觉，更可印证。《难经》所云：温病之脉，行在诸经，不知何经之动也。故其发也，必随生气而动，而先见色于面。良工望而知其邪动之处，乘其始动，即刺而泄之，使邪势杀而病自轻。即《难经》所云：随其经之所在而取之者，是为上工治未病也。用药之法，亦可类推矣。

治诸热病，以饮之寒水，乃刺之。必寒衣之，居此寒处，身寒而止。

章虚谷曰：以其久伏之邪，热从内发，故治之必先饮寒水，从里逐热，然后刺之。从外而泄，再衣以寒，居处以寒，身寒热除而后止。

雄按：今人不读《内经》，虽温热暑疫诸病，一概治同伤寒。禁其凉饮，厚其衣被，闭其户牖，因而致殆者，我见实多。然饮冷亦须有节，过度则有停饮、肿满、呕利等患，更有愈后手指足缝出水，速投米仁三两，茯苓三两，白术

一两，车前五钱，桂心一钱，名驱湿保脱汤。连服十剂，可免脚趾脱落，此即谚所谓脱脚伤寒也，亦不可不知；若饮冷虽多，而汗出亦多，必无后患。

太阳之脉，色荣颧骨，热病也；荣未交，曰今且得汗，待时而已。与厥阴脉争见者，死期不过三日，其热病内连肾。

章虚谷曰：此明外感与伏邪互病之证也。与热论篇之两感，同中有异：彼则内外同时受邪，内外俱病，故不免于死；此则外感先发，伏邪后发者可生，若同发则死期不过三日也。云太阳之脉者，邪受太阳经脉，即一日巨阳受之，头项痛腰脊强者是也。色荣颧骨者，鲜荣色赤，凶于颧骨也。盖颧者骨之本，骨者肾所主，肾脏太热之邪已动，循荣血见色于颧也。荣未交今且得汗，待时而已者，言太阳经脉外受之邪，与荣血中伏热之邪，尚未相交；今且使其得汗，先解外邪，所谓未满三日可汗之是也。其内伏之邪后发，待脏气旺时可已，如肾热病待壬癸日得大汗而已也。又如所云见赤色者刺之，名治未病亦可也。倘与厥阴经脉病证争见，则肾肝皆有邪热内发，其势必与太阳外邪连合而不可解，故比之两感，死期更速，不过三日也。盖两感病起于经，必待胃气尽，六日方死；此则其热病内连肾脏，本元即绝，故死速也。

少阳之脉，色荣颊前，热病也；荣未交，曰今且得汗，待时而已。与少阴脉争见者，死期不过三日。

章虚谷曰：上言肝热病者左颊先赤，肝为厥阴，胆为少阳，相表里者也。外邪受于少阳经脉，而肝脏伏热之色，荣于颊前，若外内之邪尚未相交，今且使其得汗以解外，其内发之热，可待脏气旺时而已。若与少阴经脉病证争见，则肝连肾热，而内外邪势必交合难解，死期不过三日也。大抵外之邪，发有先后而不交合，尚可解救，故要緊在荣未交一句，下文病名阴阳交，亦即荣已交之义也。经文止举太阳少阳两证，不及阳明太阴合病者，余窃度之，以阳明之腑，可用攻泻之法，不至必死；非同太阳少阳厥阴，其邪连合而无出路，则必死也。

《评热病篇》帝曰：有病温者，汗出辄复热，而脉躁疾，不为汗衰，狂言不能食，病名为何？岐伯曰：名阴阳交，交者死也。

叶香岩曰：交者阴液外泄，阳邪内陷也。

尤拙吾曰：交非交通之谓，乃错乱之谓也。阴阳错乱而不可复理，攻其阴则阳扞之不得入，攻其阳则阴持之不得通，故曰交者死也。郭氏谓即是两感病，然两感是阴阳齐病，而非阴阳交病也。

章虚谷曰：阴阳之气本来相交而相生者；今因邪势弥漫，外感阳分之邪，与内发阴分之邪交合为一，而本元正气绝矣，故病名阴阳交。交者死，非阴阳正气之相交也，下文明其所以然之理。

人之所以汗出者，皆生于谷，谷生于精。今邪气交争于骨肉而得汗者，是邪却而精胜也。精胜则当能食而不复热，复热者邪气也。汗出者，精气也。今汗出而辄复热，是邪胜也。不能食者，精无俾也。病而留者，其寿可立而倾也。且夫热论曰：汗出而脉尚躁盛者死。今脉不与汗相应，此不胜其病也。其死明矣。狂言者是失志，失志者死。今见三死不见一生，虽愈必死也。

章虚谷曰：汗生于谷，谷生于精者，谓由本元精气，化水谷以生津液，发而为汗，邪随汗泄，则邪却而精胜也；精气胜则当能食以化水谷，其邪已泄则不复热矣。乃复热者，邪气未去也。其所出之汗，精气徒泄也。故汗出而辄复热，是精却而邪胜也。所以不能食，精无俾也，俾者倚借之谓。其病虽留连，其寿可立待而倾也。古论云：汗出而脉躁盛者死，正谓其精却而邪不去也。若邪去而精气存、脉必静矣。今脉与汗不相应，则精气不胜邪气也，其死明矣。且狂言是失志，失志者死，一也；汗出复热，精却邪胜，二也；汗与脉不相应，三也；今见三死证，不见一生证，虽似愈必死也。

雄按：温证误作伤寒治，而妄发其汗，多有此候。

（汪按：此条为温证不可妄表之训。梦隐一语，可谓要言不烦。盖温病误表，纵不成死候，

亦必不易愈矣。麻黄桂枝，人犹胆惊；最误人者，陶节庵之柴葛解肌汤也。）

《阳明脉解篇》曰：足阳明之脉病恶人与火，闻木音则惕然而惊，钟鼓不为动，闻木音而惊何也？岐伯曰：阳明者胃脉也，胃者土也。故闻木音而惊者，土恶木也，帝曰：其恶火何也？岐伯曰：阳明主肉，其脉血气盛，邪客之则热，热甚则恶火。帝曰：其恶人何也？岐伯曰：阳明厥则喘而惋，惋则恶人。

章虚谷曰：土被邪困，更畏木克，故闻木音而惊也；钟鼓之音属金，土故不为动也；热甚故恶火，仲景所云不恶寒反恶热也；邪结而气厥逆，则喘而惋，惋者懊侬，故恶人也。

帝曰：或喘而死者，或喘而生者何也？岐伯曰：厥逆连脏则死，连经则生。

章虚谷曰：邪结在腑，则气阻而喘，不能循经达于四肢；而又厥逆，盖四肢禀气于脾胃也；邪内入则连脏故死，外出则连经故生。

帝曰：病甚则弃衣而走，登高而歌，或至不食数日，踰垣上屋；所上之处，皆非其素所能也，病反能者，何也？岐伯曰：四肢者诸阳之本也。阳盛则四肢实，实则能登高也。帝曰：其弃衣而走者何也？岐伯曰：热盛于身，故弃衣欲走也。帝曰：其妄言骂詈，不避亲疏而不欲食，不欲食故妄走也。

章虚谷曰：四肢禀气于脾胃，胃为藏腑之海，而阳明行气于三阳，故四肢为诸阳之本也。邪盛于胃，气实于四肢，则能登高也。热盛于身，故弃衣欲走，邪乱神明，怒气冲动，故妄言骂詈。胃中邪实，不欲饮食，四肢多力，则妄走也。是大承气汤之证，其邪连经，脉必滑大，下之可生；其邪连脏，脉必沉细，仲景云：阳病见阴脉者死。则虽有下证，不可用下法矣。

雄按：温证误投热药补剂，亦有此候，经证亦有可用白虎汤者；沉细之脉，亦有因热邪闭寒使然；形证实者，下之可生，未可概以阴脉见而断其必死。凡热邪壅遏，脉多细软迟涩，按证清解；自形滑数，不比同伤病服凉药而脉加数者，为虚也。

（汪按：大承气证，仲圣谓脉弦者生，涩者

死；润溪则云弦则尚有可生之机，未必尽生，涩则断无不死者也。余所见滑大者，固下之不必顾忌；亦有弦而兼涩，下之而愈者；若大汗淋漓者，可用白虎也。）

《生气通天论》曰：因于暑，汗，烦则喘喝，静则多言。

吴鞠通曰：暑为火邪，与心同气，心受邪迫，汗出而烦。烦从火从页，谓心气不安，而面若火候也。喘喝者，火克金故喘；遏郁胸中清廓之气，故欲喝而伸之；其或邪不外张，而内藏于心则静；心主言，暑邪在心，虽静亦欲自言不休也。略参拙意。

《刺志论》曰：气盛身寒，得之伤寒；气虚身热，得之伤暑。

林观子曰：虽云身寒，实指身发热言也，要以意得之。

雄按：虽发热而仍恶寒，不似伤暑之恶热，故曰身寒。

吴鞠通曰：此伤寒暑之辨也。经语分明如此，奈何世人悉以治寒法治温暑哉！

雄按：不但寒伤形，暑伤气，截然分明；而寒为阴邪，虽有红炉暖阁盖酒狐裘，而患火病者，不可谓寒是阳邪，寒必兼火也。暑为阳邪，虽有裘凉饮冷夹杂阴寒之证，亦人事之兼伤，非天气之本然也。亦如水火之不相射。《经》云：天寒地冻，天暑地热。又云：阴阳之升降，寒暑彰其兆。理极明显。奈后贤道在迩而求诸远，遂不觉其立言之失，而用药之非也。

（淦按：云得之者，推原受病之始，分清证因也。伤寒、伤暑为《内经》两大纲，是从对待说。若春伤于风，夏生飧泄云云，则从四序说。喻氏于《内经》中又补伤燥，可见诸气感人，皆能为病；先圣后贤论极昭析，何今人治感不论何证，但以伤寒药治之，而不知有温暑燥湿之病，陋矣。）

《热论篇》。帝曰：热病已愈，时有所遗者何也？岐伯曰：诸病遗者，热甚而强食之，故有所遗也。若此者皆病已衰，而热有所藏，因其谷气相薄，两热相合，故有所遗也。帝曰：治遗奈何？岐伯曰：视其虚实，调其逆从，可使必已也。帝曰：病热常何禁之？岐伯曰：病热

少愈，食肉则复，多食则遗。此其禁也。

叶香岩曰：因食复、劳复、女劳复而发汗，必致亡阳而死。

章虚谷曰：此言病初愈，余热留藏于经络血气中而未净，因食助气，则两热相合而复炽。故食肉病必复发，多食谷则邪遗留，必淹缠难愈；故当戒口，清淡稀粥渐为调养也。

《论疾诊尺篇》曰：尺肤热甚脉盛躁者，病温也；其脉盛而滑者，病且出也。

吴鞠通曰：《经》之辨温病，分明如是。何世人悉谓伤寒，而悉以伤寒足三阴经温法治之哉！张会卿作类经，割裂经文，蒙混成章，由未细心绎也。尺肤热甚，火铄精也；脉盛躁，精被火煎沸也；脉盛而滑，邪机向外也。

此节以下，诊温病之法。

《平人气象论》曰：人一呼脉三动，一吸脉三动而躁，尺热，曰病温。尺不热脉滑，曰病风。脉涩曰痹。

吴鞠通曰：呼吸俱三动，是六七至脉矣。而气象又急躁，若尺部肌肤热则为病温；盖温病必伤金水二脏之津液，尺之脉属肾，尺之穴属肺也。此处肌肉热，故知为病温。其不热而脉兼滑者，则为病风；风之伤人也，阳先受之，尺为阴，故不热也。如脉动躁而兼涩，是气有余而血不足，病则为痹矣。

《玉版论要》曰：病温虚甚死。

吴鞠通曰：病温之人，精血虚甚，则无阴以胜温热，故死。

《热病篇》曰：热病三日而气口静，人迎躁者，取之诸阳，五十九刺，以泻其热，而出其汗，实其阴以补其不足者。

吴鞠通曰：人迎躁邪在上焦，故取之诸阳，以泄其阳邪，阳气通则汗随之，实其阴以补其不足者。阳盛则阴衰，泻阳则阴得安其位，故曰实其阴。泻阳之有余，即所以补阴之不足，故曰补其不足也。

雄按：用药之道亦如此。

又曰：实其阴以补其不足，此一句实治温热之吃紧大纲。盖热病未有不耗阴者，其耗之未尽则生，尽则阳无留恋，必脱而死也。真能

体味斯言，思过半矣。

雄按：耗之未尽者尚有一线之生机可望，若耗尽而阴竭，如旱苗之根已枯矣，沛然下雨亦曷济耶！

（汪按：叶氏必以保津液为要，细考经文此条，可知其理。奈何恣用升提温燥，重伤其津耶。）

身热甚，阴阳皆静者，勿刺也。其可刺者急取之，不汗出则泄。所谓勿刺者，有死征也。

吴鞠通曰：阳证阴脉，故曰勿刺。

热病七日八日，动喘而弦者，急刺之；汗且自出，浅刺手大指间。

吴鞠通曰：喘为肺气实，弦为风火鼓荡，故浅刺手大指间，以泄肺热。肺之热痹开则汗出，大指间肺之少商穴也。

热病七日八日，脉微小，病者溲血，口中干，一日半而死。脉代者一日死。

吴鞠通曰：邪气深入下焦，逼血从小便出，故溲血；肾精告竭，阴液不得上潮，故口中干；脉至微小，不惟阴精竭，阳气亦从而竭矣，死象自明。倘脉实者可治。

热病已得汗出而脉尚躁，喘且复热，勿刺肤，喘甚者死。

吴鞠通曰：热不为汗衰，金受火克；喘而化源欲绝，故死。然间有可治者。

热病不知所痛，耳聋不能自收，口干，阳热甚，阴颇有寒者，热在骨髓，死不可治。

吴鞠通曰：不知所痛，正衰不与邪争也；耳聋，阴伤精欲脱也；不能自收，正气惫也；口干热甚，阳邪独盛也；阴颇有寒，热邪深入阴分，外虽似寒，而热在骨髓也。故曰死不治。其有阴精未至涸竭者，间可缴幸得生。略参拙意。

热病已得汗而脉尚躁盛，此阴脉之极也，死。其得汗而脉静者生。

吴鞠通曰：汗后脉躁，阴虚之极，故曰死。然虽不可刺，能以甘凉药沃之得法，亦有得生者。

热病者脉尚躁盛，而不得汗者，此阳脉之极也，死。脉盛躁得汗静者生。

吴鞠通曰：脉躁无汗，阳盛之极，阳盛而

至于极，阴无容留之地，故亦曰死。虽然较前阴阳俱静有差，此证犹可大剂急救救阴，亦有活者。即已得汗而阳脉躁甚，邪强正弱，正尚能与邪争，若留得一分津液，便有一分生理，贵在留之得法耳。至阴阳俱静，邪气深入下焦阴分，正无扞邪之意，直听邪之所为，不死何待？

热病不可刺者有九：一曰汗不出，大颤发赤，（杨按：阴虚劳损，两颤必赤，可与此类而观。）哕者死。

雄按：汗不出，大颤赤，似属阳盛；哕者呃忒也。肺胃之气不降，杨按：此是实证，必颤赤，不仅两颤赤，则呃呃而上逆也。治以轻清肃化之剂，病似可瘳。何以经文即断为不可刺之死候？殆谓热邪方炽，而肾阳欲匿，阳已无根，病深声哕之证欤！（杨按：大颤属肾，发赤是伏藏之阳上脱也；加以哕，则证与色合，顷刻而脱，故不治。）则其哕必自下焦而升，病由冬不藏精所致。更察其脉，亦必与上焦阳盛之病有别也。

二曰泄而腹满甚者死。

雄按：腹满者当泄之，既泄而满甚，是邪尚踞而阴下脱，犹之乎热不为汗，衰也，故死。又陈远公云：喘满直视，谵语下利，一齐同见者不治。若有一证未见者，或可望生，宜用人参麦冬白芍各一两，石膏五钱，竹茹三钱，名挽脱汤。欲脱未脱时亟服之，庶几可挽。

三曰目不明热不已者死。

吴鞠通曰：目不明精散而气脱也。经曰：精散视歧。又曰：气脱者目不明。热犹未已，仍耗其精而伤其气，不死得乎。

（汪按：此目不明，乃《难经》所谓脱阴者目盲也。阴竭而热犹不已，安得不死。）

四曰老人婴儿热而腹满者死。

雄按：腹满者宜泄之。老人婴儿不任大泄，既不任泄，热无出路；老弱阴液不充之体，涸可立待，故曰死。

五曰汗不出，呕，下血者死。

雄按：汗不出热内逼，上干清道以为呕，迫铄于营而下血，阴液两夺，是为死征。

六曰舌烂，热不已者死。

吴鞠通曰：阳邪深入，则一阴一阳之火结

于血分，肾水不得上济，故舌本烂。热退犹可生，热仍不止，故曰死也。（汪按：此舌烂乃由肾中虚阳，故断为死候。与肺胃热炽，大热口舌糜腐者大异。）

七曰咳而衄，汗不出，出不至足者死。

吴鞠通曰：咳而衄，邪闭肺络上行清道；汗出邪泄可生，不热则化源绝矣。

雄按：汗出不至足者，肺气不能下及，亦是化源欲绝之征也。

八曰髓热者死。九曰热而痉者死，腰折瘛疭，齿噤骱也。

吴鞠通曰：髓热者邪入至深，至于肾部也；热而痉，邪入至深，至于肝部也。

此节历叙热病之死征，以禁人之刺，为刺则必死也。然刺固不可，亦有可药而愈者。盖刺法能泄能通，开热邪之闭结最速，至于益阴以存津，杨云二语乃治温要领。实刺法之所短，而汤药之所长也。

（汪按：统观死候九条，大抵由于阴竭者为多，吴氏语破的。）

卷 二

仲景伏气温病篇

《伤寒论》。师曰：伏气之病，以意候之；今月之内，欲有伏气。假令旧有伏气，当须脉之；若脉微弱者，当喉中痛似伤，非喉痹也。病人云：实咽中痛，虽尔，今复欲下利。

张路玉曰：冬月感寒，伏藏于经，至春当发，故曰以意候之。今月之内，言春分候也。若脉微弱者，其人真元素亏，必不发于阳而发于阴；以少阴之脉循喉咙，伏邪始发，热必上升，故必喉中痛似伤。肾司开阖，经之热邪不能外发，势必内攻，其后下利也。

章虚谷曰：此条仲景教人辨冬伏寒邪春发之温病，当以心意测候之也。如今月之内，欲有发伏气之病者，必无其气而有其病；病与天气不合，即知其病因旧有伏气而发；假令旧有伏气者，须审其脉，知其邪从何处而出也。若脉微弱，知其邪虽化热，未离少阴；循经脉而

上灼，当喉中痛似伤者，却非外邪入内之喉痹，是内热欲出之喉痛也。若春时外感风邪，脉浮而弦数，先见发热恶寒之外证；今脉微弱，则非外感而反喉痛，则可知为内发之伏热，是无其气而有其病也。伏热上行，不得外散，势必又从下走，故曰实咽中痛，虽尔，今复欲下利也。然亦有兼外感者，即审其脉证，皆可照此辨之也。观仲景标中风伤寒暑热等病之脉，与《难经》同；惟《难经》言温病之脉，行在诸经，不知何经之动也，各随其经所在而取之。是言温病初由伏邪，随气血流行，在诸经中；及其邪之发也，不知从何经而动，既发之后，各随其邪所在之经而治之，其发无定处，故无一定之脉象可示也。今仲景又教人审脉以辨邪发之经，如脉微弱，即知其邪未离少阴，必当有咽痛下利等证。正与《难经》互相发明者也。故如下文云邪出三阳，热势大盛，其脉浮大上关上，则是脉随证变，证随脉见；其发也既无定处，则无定证；既无定证，则无定脉，故《难经》不标脉象也。由是观之，其与外感之邪，而有定证定脉者迥不同矣。故仲景与《难经》无异也。

少阴病，脉微细，但欲寐也。二三日咽痛者，可与甘草汤；不差者，与桔梗汤。

张路玉曰：阴邪为病，其发必暴。所以伏气发于少阴，必咽痛，仲景遂以缓法治之。甘草味甘，其性最缓，因取以治少阴伏气发温之最急者；盖首先入脾，脾缓则阴火之势亦缓，且生用力能泻火，故不兼别味，独用以取专功也。设不差，必是伏邪所发势盛，缓不足以济急；更加桔梗升载其邪，使发于阳分之阴邪尽从阳分而散，不致仍复下陷入于阴分也。倘治稍失宜，阴津为热邪所耗，即用祛热救阴之药，恐无及也。

叶香岩曰：春夏温热之病，必自内而及外。

(注接：此专指伏气之病。)

尤拙吾曰：少阴为阴，寒邪亦为阴，以阴遇阴，故得藏而不发。是以伤寒之邪，自太阳递入三阴；温病之邪，自少阴传出三阳。

章虚谷曰：风寒外闭少阴而咽痛者，仲景

用半夏散辛温开泄之法矣。此少阴伏热内发，循经上约而咽痛，虽不合用辛温开泄，亦不可用凉药以遏其外出之势，故用甘草甘平和中，导邪外达。如不差，更加桔梗上通其气，(杨云：据此则桔梗分两宜轻。)盖火郁不得外出故痛，通其气使火外达，则痛自止矣。伤寒之邪，自表入里，故先太阳而后少阴；温病之邪，自里出表，故先少阴而后出太阳。历来不辨漂流，故各条次序亦紊；而伤寒温病，搀混不清也。

(注接：伏气为病，皆自内而之外，不止春温一病。盖四时之气，皆有仗久而发者，不可不知也。)

少阴病下利咽痛，胸满心烦者，猪肤汤主之。

张路玉曰：下利咽痛，胸满心烦，少阴之伏邪虽发阴经，实为热证。邪热充斥，上下中间无所不到，寒下之药，不可用矣。又立猪肤汤以润少阴之燥，与用黑驴皮之意相同。阳微者用附子温经，阴竭者用猪肤润燥，同具散邪之意。比而观之，思过半矣。

少阴病得之二三日以上，心中烦不得卧，黄连阿胶汤主之。

周禹载曰：伏邪未发，津液先已暗耗，今得之二三日以上，虽阴火不升，未见咽痛等证，而心烦不得卧，已知阴液消耗；故以芩连祛热，胶芍滋阴，两得之矣。

少阴病下利，六七日，咳而呕渴，心烦不得眠者，猪苓汤主之。(杨云：此当兼有停饮，故方治如此。)

章虚谷曰：此不咽痛，其邪由肺直走肠胃而下利，六七日不止，因而热从下陷。不得外透；故逆于肺则咳而呕，乘心则烦渴不得眠，以心肺皆通少阴之脉故也。主以猪苓汤，利小便而滋阴，滋其阴则热随利去，利其小便则泻止，而烦渴亦解矣。

少阴病得之，二三日，口燥咽干者，急下之，宜大承气汤。

张路玉曰：伏气之发于少阴，其势最急，与伤寒之传经热证不同。得病才二三日，即口燥咽干，延至五六日始下，必枯槁难为矣。故宜

急下以救肾水之燔灼也。

按少阴急下三证，一属传经热邪亢极，一属热邪转入胃肠，一属温热发自少阴，皆刻不容缓之证。故当急救欲绝之肾水，与阳明急下三法，同源异派。

章虚谷曰：上五条皆邪不离少阴，其病之轻重变化，证之虚实，不同有如此者。况又传于他经，而其变证殆无穷尽。观仲景随证设方，辨别施治，其义理精微，有难言喻矣。

太阳病发热而渴，不恶寒者为温病。

郭白云曰：冬伤于寒，至春发为温病；冬不伤寒，而春自感风温之气而病者，亦谓之温。

雄按：自感温病，仲圣未论，详于叶氏，列第三卷。

王安道曰：温病如此，则知热病亦如此。是则不渴而恶寒者，非温热病矣。温热病而有恶风恶寒之证者，重有风寒新中也。

周禹载曰：温病由伏邪自内发出，一达于外，表里俱热，热势既壮，郁邪耗液，故发而即渴；其表本无邪郁，内方喜寒，故不恶寒；延至三五日间，或腹满，或下利者，即此证也，与伤寒之先表后里者大异；然犹系太阳，以未显他经之证，明白少阴发出为表里也。

叶香岩曰：发热而渴者，温病热邪自内达外。若误汗之，祸不可言。

沈尧封曰：此条虽不言脉，以后条参之，其尺部必浮也。

章虚谷曰：温病之发而无定处，少阴之表为太阳，热邪从里出表，即有发热头痛之太阳病也。不恶寒，其非外感之邪可知。渴者，热从内发之证也。仲景恐人错认为太阳伤风寒，故特标是伏热内发之温病也。其少阴温病反不标者，因伏气条内已申明咽痛下利，为少阴初发之温病也。

雄按：汪谢城孝廉云：“吴氏温病条辨上焦篇，首引《伤寒论》云，太阳病但恶热不恶寒而渴者，名曰温病，桂枝汤主之。今检《伤寒论》，却未见此数语。使此语真出仲景耶，亦当辨其简误；若系吴氏误记，尤不可不为之辩正”。余谓非误记也，因喻氏尝云仲景治温证，

凡用表药，皆以桂枝汤，以示微发于不发之意。尤在泾《读书书记》云：此喻氏之臆说，非仲景之旧章。鞠通自问跳出伤寒圈子，而不觉已入嘉言套中。又不甘为人下，遂肆改原文，捏为圣训，以窃附于官墙，而不自知其诬圣误世之罪。亦可慨已。

（汪按：鞠通发愤著书，力辟升散温燥之弊，功已不细；然可议处尚多；梦隐此书，去其瑕而存其瑜，乃鞠通之诤友也。）

若发汗已身灼热者，名曰风温。风温为病，脉阴阳俱浮，自汗出，身重多眠睡，鼻息必鼾，语言难出。若被下者，小便不利，直视失溲；若被火者，微发黄色，剧则如惊痫，时瘛疭；若火熏之，一逆尚引日，再逆促命期。

张隐庵曰：名曰温者，积寒成热而发也，宜辛凉发散，

（杨云：此语误矣。非治此证之法，条内无太阳病三字，是无表邪也，何必辛凉发散。）微汗出而解。若误用辛温之药发汗已，身反灼然发热者，名曰风温。盖发汗则阴液外泄，风热之邪更甚，而身如烧灼也；脉阴阳俱浮者，风热之邪，自里出表，故浮也；风热伤气，故汗出而身重多眠也；（杨云：此证最易出汗，故条中有自汗之文，不必以辛温误散而然也。）肺气通于鼻而主皮毛，风热在表，而睡息必鼾也；夫心主言，肺主声，肺热受伤，故语言难出。此因风热过甚，而阴气消沮，故为病如是焉。若被妄下，则愈亡阴液于后，而小便不利于前矣；津液伤则州都之官失守，不能约束而失溲矣。足太阳之脉，人目系而出项，津液内亡，则目系不能转而直视矣。若加以火攻，风火交炽，脾土转病，身必发黄；火攻之甚剧，则神志散越，如惊如痫，时瘛疭矣。是以一逆尚可苟延时日，如再以火熏之，是再逆促命期矣。（杨云：注家皆以此条承上文而来，故所注如此。其实条乃温病提纲此条并不与上条连贯也。）（汪按：杨评极精。然病名风温而脉浮，参以辛凉，未为过也。自汗固不必由于误表，然误表致成此候者亦有之，后文白虎加人参汤，石膏亦辛甘之味。）

沈尧封曰：温热二病，古人往往互称。医者只须认定脉证，拟何方治，不必拘于名式。《难经》云：热病之脉，阴阳俱浮。本条云：风

温为病，脉阴阳俱浮。两证脉相同也。三阳合病，但欲眠睡，身重难以转侧；本条身重多眠，两证病相似也。热病合病，俱主以白虎汤。则此条虽无主治，似可从白虎汤拟法。

章虚谷曰：太阳外感之邪，若发汗已，必热退身凉矣；今热邪从少阴而发，既经外发，当清其热，乃误发其汗，反伤津气，助其邪势，故身更灼热；因而勾起其肝风，鼓荡其温邪，故名曰风温。其为病也，虚阳外浮，热邪漫溢，故脉阴阳俱浮；津液外泄，自汗不止；气乏神昏，则身重眠睡；内风上鼓，而机窍窒塞，故鼻息必鼾，语言难出，其非外受风邪之证可见矣。若被下者，谓未经误汗，非谓汗后又下也。盖邪伏少阴，热灼水枯，咽干口燥，法当急下；此热已发出太阳，而少阴空虚，若下之伤阴，则小便不利，而直视失溲，则气亦脱矣。如被汗下而被火攻者，外火助人热，熏蒸而发黄，剧则火邪扰心如惊痫，肝风炽盛而瘛疭，皆败坏之象也。若止火熏之，一逆尚可引日苟延；若既汗又下而再逆之，更促其命期也。

雄按：彼冬温春温之先犯手太阴者，皆曰风温，乃吸受之温风也。此伏邪内发，误汗致逆者，亦曰风温，乃内动之虚风也。然风温在肺，只宜清解。若误以辛热之药汗之，亦有自汗多眠鼻鼾难语之变。

（溢按：鼻鼾是肺肾相关，子母同病。自汗出乃阴不内守，心液外越也。未必尽是少阴一经之证。）

服桂枝汤，大汗出后，大烦渴不解，脉洪大者，白虎加人参汤主之。

张路玉曰：此本温热病，误认风伤卫，服桂枝汤也。若风伤卫，服汤后必微汗而解矣。不知此本温热，误服桂枝汤，遂至脉洪大，大汗烦渴不解；若误用麻黄，必变如上条之危殆。盖桂枝治自外入之风邪，石膏治自内发之热邪，故白虎汤为热邪中喝之的方，专解内蒸之热，非治在经之热也。大汗伤津，故加人参以救液，则烦渴自解矣。

尤拙吾曰：温邪非发散可愈。即有表证，亦岂辛温可发。桂枝汤为伤寒表病而里和者设，温

证邪从里发，而表且未病。误用桂枝适足以助邪而耗液；盖伏寒化热，少阴之精，已被劫夺；更用辛热，是绝其本而资之脱也。若曰少阴本寒标热，邪入其界，非温不散；然温病之发，寒已变热，其欲出之势，有不待引之而自出者，其不能出者必皆阴精已涸者也。不然，宁有不出者耶！

雄按：先曾祖云：“风寒为病，可以桂枝汤发汗而愈。若发汗而热反灼者，乃风温病。温即热之谓也。”后人不为详玩，谓风温为汗后坏病，抑何固耶。夫病本热也，加以桂枝之辛热，故液为热迫而汗大出；液去则热愈灼，故大烦渴而脉洪大；连上条似论一证，主以白虎加人参。正内经风淫热淫，治以甘寒之旨也。又《医林改错》谓发热有汗之证，从未见桂枝汤治愈一人，是亦温病也。

太阳与少阳合病自下利者，与黄芩汤；若呕者，黄芩加半夏生姜汤主之。

张路玉曰：黄芩汤乃温病之主方，即桂枝汤以黄芩易桂枝而去生姜也。盖桂枝主在表风寒，黄芩主在里风热，不易之定法也；其生姜辛散，非温热所宜，故去之。

温病始发，即当用黄芩汤去热为主；伤寒传至少阳，热邪渐次入里，方可用黄芩佐柴胡解之。此表里寒热之次第也。

周禹载曰：明言太少二阳，何不用二经药？非伤寒也。伤寒由表入里，此则自内发外；无表何以知太少二阳？或胁满，或头痛，或口苦引饮，或不恶寒而即热，故不得谓之表也。如伤寒合病，皆表病也。今不但无表，且有下利里证，伤寒协热利，必自传经而入，不若此之即利也。温何以即利？外发未久，内部已深；其人中气本虚，岂能一时尽泄于外，势必下走作利矣。

雄按：少阳胆木挟火披猖，呕是上冲，利由下迫，何必中虚始利，饮聚而呕乎！半夏生姜专开饮结，如其热炽，宜易连茹。（杨云：此性精当，非前注所及。）

三阳合病，脉浮大上关上，但欲眠睡，目合则汗。